切　結　書

15

立切結書人：

茲因原車主　　於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死亡，

遺有　　牌　　西西　　車一部，

牌照號碼：

引擎/車身號碼：

行車執照號碼：

該車依法原應由全體法定繼承人共同繼承，惟為登記方便起見，經商定由切結人一人單獨繼承，如有任何爭議或損及他人權益時，切結人願自負法律上一切責任。

切　結　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　　址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